

2020 年度青山镇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经综合评价，2020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青山镇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综合评分 93.00 分，得分情况如下：

评价项目	权重	标准分值	本项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0.00	100%
项目产出	40%	40	39.00	98%
项目效益	30%	30	24.00	80%
项目满意度	10%	10	10.00	100%
综合绩效	100%	100	93.00	93%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0 年度，青山镇街道办事处年初财政批复预算指标为 1383.24 万元，调整预算指标 2838.74 万元，实际完成支出金额 2838.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

(2) 努力在战“疫”大考中践行初心使命。带头牢记嘱托、靠前指挥，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全力以赴救治患者；坚持担当作为、冲刺搏杀，政企协同保产保供；坚持常态化疫情防控、守住底线。

(3) 多方协同推动区域经济发展爬坡过坎。政企协同固本强基；创新驱动取得进步；努力优化营商环境。

(4) 全面深化改革为疫后重振增添动力。科学谋划年度目标；改革项目效果明显。

(5) 加快探索基层治理新路子。创新和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妥善化解“疫后综合症”；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平安稳定。

(6) 努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压紧压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持续加强作风效能建设；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 年度，该项目不存在未完成绩效指标的情况。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是预算编制水平有待提高，预算编制项目支出不明细，预算编制不够细化。

二是预算考核意识有待提高，本项目缺少以前年度可比口径项目的绩效评价资料。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设立科学的预算管理机制，强化基础预算编制工作。正确把握项目预算编制有关政策，确保项目预算编制相关人

员及时全面掌握相关规定，科学、完整地编制项目预算，细化安全工作经费支出项目。

二是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加强预算执行分析，强化财务监控，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强绩效考评基础信息档案管理；完善绩效考评制度，提高全员项目绩效考核意识，建立日常跟踪及考评机制，加强内部监督考评。

附件：2020 年度青山镇街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附后，格式参见附件 3）

